



云南监狱、劳教所的奴工产品

【明慧网】下面是揭露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、云南省女子劳教所、昆明市劳动教养管理所与不良商家内外勾结，强制奴役被关押人员生产各类产品，以其廉价的特点，扰乱市场，发往全国各地，甚至出口海外各地。

一、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的奴工产品

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位于昆明市西郊林家院 166 号，是关押重刑犯（无期徒刑和死缓）和外籍犯的监狱，也是中共迫害善良法轮功学员的黑窝，非法关押云南省的女法轮功学员一百多名。十多年来，云南女二监积极执行中共践踏法律的政法委、六一零邪恶组织的指令，成为直接迫害法轮功学员最严重的监狱之一。玉溪市妇幼保健院主治医师沈跃萍（49岁）、昆明退休职工王莲芝（73岁）、史喜芝（60多岁）等三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；个旧市鸡街冶炼厂退休职工万秀英被迫害致残。

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除了使用关禁闭、严管（坐小板凳）、注射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、侮辱性刑罚迫害法轮功学员外，强迫做苦役，做奴工也是监狱的迫害手段之一，而且这种迫害在时间上更长、强度上更大。九监区是所谓的“集训”监区，所有才入监的犯人都先被送到这个监区，而法轮功学员在这个监区则被从早到晚长达 12 个小时的强迫坐小板凳。

除了第九监区之外的其它监区都进行奴工生产，其中第一、二、三、五、六、七监区是制衣监区，多数是工装，也就是企业定制的工作服装，或是矿上工人穿的工装，除此之外，也有市上流行的衣服款式，都是成人的衣服。制衣是流水线操作，大概每条线有 20 人左右，每天最少要做出成衣一般都是二、三百套，奴役强度之大，时间之长，超过一般人的想象。

第四监区和第八监区（第八监区是老残监区）都是做手工，如钱包，手工艺品，绣花，串珠珠、编手链等，多数为带有云南民族风格特色的饰品或包包，类似以下的款式：



各种皮包或布包

钱包和手链

二、云南省女子劳教所的奴工产品

云南省女子劳教所位于昆明市郊区大板桥，对外谎称“引晟学校”（邮编：650211）。1999年7月20日中共邪党开始迫害法轮功后，有数百名云南省内坚持信仰“真善忍”的女性法轮功学员被以莫须有的罪名劫持、先后送入该劳教所非法关押。

云南省女子劳教所惯用强行洗脑、强行堕胎、酷刑折磨、强迫做奴工等各种身体和精神折磨的手段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迫害，是一个 610 邪恶机构用于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窝，现已有四名法轮功学员杨苏红、何美华、杨素芬、陈淑秋被迫害致死。

云南省女子劳教所是一个财政拨款百分之五十、自己创收百分之五十的劳教所，所以搞创收、榨取被关押者的劳动力价值也成为其迫害的主要手段，所谓劳教，实际就是以做奴工为主。劳教所与不良商家内外勾结，为了共同的利益，甚至允许商家老板到劳教所监视劳动，对手脚慢、视力不好、做工不到位的劳教人员，进行辱骂、指责、殴打。

劳动时间一般从早上七点三十分到晚上十一、二点，有时到次日凌晨一、两点，早上七点三十分照样出工。中间只给中午饭一小时（中午十二点至一点），晚饭一个半小时（晚六点到七点三十分），吃完晚饭接着出工。由于上工时间太长，有的人干着工睡过去都不知道，有的收工列队点名时就昏倒在地，多数完不成劳动任务，从而又遭到更为严厉的延长工时、罚站、不准睡觉、殴打、加期等迫害。在劳动时，队长直接脚踢手打被关押者或指使“包夹”毒打、辱骂、罚跑步、罚站、进行人身侮辱。

所做奴工工种主要有：

(1) 磨宝石、洗宝石、粘宝石：磨洗宝石用的是石灰水，在无任何防护措施的条件下，双手很快红肿、破皮、化脓。粘宝石不合格的，被不断返工。由于长时间在强烈的日光灯下作业，很多人被搞的头昏眼花，视力急速下降，视物模糊不清，怕见光，眼疼的直流泪。有一张姓法轮功学员五十多岁，进来没多久就被迫害成青光眼，严重脱肛，经家人努力才得以保外就医。

(2) 拣菌子：用手直接分拣用浓盐水腌制过的菌子（云南山上松树林中产的野生菌，用盐水腌制，可长期保存），被盐水泡烂的双手，流着黄水、浓、血，渗到菌子里，这样的菌子大量流到火锅店、高级宾馆等消费场所。

(3) 干挑大粪、挖地、栽菜、挖果塘、挖垃圾等强体力劳动，有人累到连吃饭的力气都没有。

(4) 剪拉链、穿拉链。干计件，不干完，不合格，不准休息。

(5) 绣花、缝纫。干计件，不干完，不合格，不准休息。

(6) 做玩具。带有毒物质，散发出难闻的气味。

(7) 编手链。干计件，不干完，不合格不准休息。

(8) 拣黄豆。每人每天拣几百斤，不合格的返工。

(9) 扛纸板。

(10) 被带出所外做劳工，给劳教警察挣外快。

(11) 仿造名牌（凡街上有的名牌裤子都可制造）；制造伪劣产品（包括制造烧给死人用的冥币）；逃避食品卫生监督，在工作环境、生产设施、卫生条件都很差的条件下，制作无商标饼干、食品、卫生筷等，而生产人员很多都是吸食毒品者，大多是肝病病毒、艾滋病病毒的携带者。

三、昆明市劳动教养管理所奴工产品

昆明市劳动教养管理所（原名昆明市强制戒毒劳动教养管理所），成立于1991年10月，位于昆明市王大桥，2009年3月更名为“昆明市劳动教养管理所”，并加挂“昆明市强制隔离戒毒所”牌子，2009年底转移至呈贡新所。自中共1999年迫害法轮功学员以来，2001年底，这里开始关押法轮功学员，先后共有5位女性法轮功学员和一位男性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这里。

5位女性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三大队，其中杨小明、况德英在劳教所都曾遭到殴打、体罚迫害，此外，强迫做奴工也是迫害手段之一。劳教所将所做奴工产品作为创收的手段，每年都给各大队下达创收指标，全所有总的创收指标，分到各个大队完成，被关押的劳教学员每天都是超负荷劳动，所做的奴工产品合作厂家均为当地的私人企业和个体老板，产品有的在本地旅游景点销售，有的远销外省甚至海外。

所做的奴工产品有：

民族工艺品，如：民族娃娃（在各大旅游景点销售，合作商均为本地私人企业、个体老板）



2、布袋上的装饰纽扣、拼花



3、各种手提袋、布袋、钱包（远销日本）



4、绣花



5、假发



各族裔学员纽约中领馆前集会吁制止迫害

【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三日】（明慧记者兰铃、舒慧纽约报道）“5.13”是世界法轮大法日，二十年前的这一天，法轮大法（又称法轮功）由李洪志先生从中国吉林省长春传出，至今弘传世界一百多个



述真相。他们有一个共同的愿望：停止迫害法轮功，消除中共对法轮功的谎言，让世人能有美好的未来！

法轮功自1992年从中国传出后，以“人传人”、“口传口”，炼功者迅

国家，以“真、善、忍”为根本的修炼原则，使一亿人身心受益。但是中共江氏流氓集团出于嫉妒，从1999年7月开始动用国家机器开始血腥迫害法轮功。2012年5月11日，数千名世界各族裔法轮功学员汇聚在纽约，分别在中领馆，联合国大厦前的哈玛绍广场、及炮台公园等地集体炼功和集会，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二十周年，告诉人们什么是法轮大法及其美好，同时呼吁制止迫害，法办迫害元凶。

社会各阶层不同族裔的法轮功学员在中领馆前集会，他们有的打横幅，有的演示法轮功的功法，有的跟路人讲

速增长，短短七年里，有一亿人修炼。99年7月，中共前党魁江泽民无视法轮功为一亿人带来身心健康，为社会带来道德升华的现实，出于对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的嫉妒，对法轮功进行长达13年的迫害。他要把法轮功学员在“名誉上搞臭、经济上截断、肉体上消灭”，下了“打死算自杀”，“三个月内消灭法轮功”这样灭绝人性的死令。更有甚者，成千上万法轮功学员的器官被活摘，他们的身体被焚毁。面对人类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残酷迫害，法轮功不但没有从地球上消失，反而从中国弘传到了世界上百多个国家和地区。

法轮大法主要著作已被翻译成30多种语言，法轮大法传遍世界六大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。法轮大法至今已获得各界褒奖、政府支持议案、信函3000余件，“真、善、忍”的美好传遍了世界……